

论东北“三少”民族桦树皮制品的审美特征与传承

李慧萍

(中央民族大学)

摘要:桦树皮制品是“三少”民族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的重要载体,具有较强的地域性和民族性。本文以东北“三少”民族桦树皮制品的审美特征与传承为题,通过对桦树皮制品的分类,挖掘其所呈现的审美特征,并根据这一艺术形式在传承和发展上的脉络,探寻其在历史和文化的褶皱中所蕴含的艺术魅力和价值。

关键词:三少民族;桦树皮;传承

东北“三少”民族是指生活在我国东北地区的鄂伦春族、鄂温克族和达斡尔族这三个人口较少民族。他们在分布地域、信仰观念及生产方式等方面存在着诸多共同点:在分布地域上,他们都曾生息在大小兴安岭及其周围的广袤地区;在信仰观念中,他们都信奉萨满教;在生产方式上,他们都曾在很长的历史时期内从事狩猎生产。正是这些在生活地域、信仰观念及生产方式等方面存在共同点,使他们超越了本民族的意识而拥有了共同的思维结构,尤其是对在长期的狩猎森林生活中给予了他们很大帮助的白桦树有着比较一致的依赖感和认同感,进而根据自身生产与生活实践经验共同创造了具有地域特色和狩猎民族文化特征的“桦树皮文化”。

一、东北“三少”民族与桦树皮制品

“三少”民族世代生活在大、小兴安岭及其周围广袤的桦树林生长带区域,主要通过狩猎来获取必需的生产生活资料。虽然在历史发展进程中“三少”民族身处铁器文化圈,且周边民族制陶技术发达,但游猎的生存方式决定了笨重的铁器和易碎的陶制品无法满足他们的生产生活需求,而随处可见的白桦树恰好为他们提供了可制造、更轻便的生产生活物资的原料。“三少”民族以桦树皮为原料,制作了大量制品,它们不仅取材方便、轻便耐用,而且防潮性能好、不易变形,特别适合游猎的生活方式。因此桦树皮被广泛应用于“三少”民族的居住、交通、日用器物、宗教用品等各个领域。

二、东北“三少”民族桦树皮制品的分类

(一)建筑类最典型的是撮罗子。撮罗子是外形如倒立圆锥形的伞状结构,又称“仙人柱”,也称“斜仁柱”,是“三少”民族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一直沿用的建筑形式。它是用松木杆支起的圆锥形骨架,再以桦树皮或者兽皮像铺瓦片一样,将其一块压一块的覆盖在“撮罗子”的骨架上搭建而成。猎民在搬迁时,只需要把覆盖在撮罗子上桦树皮围子或者兽皮卷成捆状,用皮条绑好,大马驮走,即可随时再次使用,极轻便耐用。

(二)生产(交通)工具类最具代表的是桦树皮船。桦树皮船是“三少”民族重要的狩猎生产和交通运输工具。船体呈长方形、平底、两端呈尖状,底部向上呈弧形。桦树皮船最大的特点是轻便结实、浮力大,船体造型呈流线型,俯视如布梭,极其轻便,一个人即可搬运。

(三)生活器物类最为丰富的是桦树皮器皿。日常生活中的桦树皮器物主要有:桦皮摇篮、桦树皮箱、桦树皮摇篮、针线包、挎包、盒(一般分为帽盒、针线盒、普通盒等其他)、水桶、刮果器、簋、笔筒等。桦皮箱,又称“玛塔”,是“三少”民族重要的生活用品,制作精美,主要用于存放衣物,也是鄂伦春人、鄂温克人和赫哲族人的主要陪嫁品。桦皮箱形制多样,以长方形居多,也有椭圆形、方形,用色考究,喜多用黑色,黄色和黑色。其中红色象征女子之喜,黑色象征男子之喜,黄色常作为配色使用。在鄂温克族中,婴

儿用具桦树皮摇篮普遍使用存在。它造型奇特,从侧面看近似L形,呈半弓状,两端有弯把。“根据摇篮形式不同,即倾斜度不同,因而有半坐式的,喂奶时,不用把孩子拿下来”。¹桦树皮摇篮不仅是婴儿用具,也是“三少”民族家姑娘出嫁时的嫁妆,象征着母亲对女儿的美好祝福。

(四)工艺类中最突出的是桦树皮剪纸和桦树皮画。桦树皮剪纸,鄂伦春语发音为“圈儿檀恩”,即是剪图案的意思。但这种剪出的图案并不是直接用来装饰,而是用作样板,起描写的作用。由于桦树皮可以一层层地剥开,剥下来的树皮薄如纸片,可塑性极强,可以折叠剪出各种图案,例如人物、花草、动物等。这些图形在“三少”民族生活中都十分广泛。其中人物剪纸对称,但不采用对折剪法,强调剪影;而花鸟剪纸多采用两折或四折剪出,常由心形、花瓣形和方形等构成。

(五)宗教用品类有神偶和装神偶的“玛踏”,制品相对稀少。鄂伦春人的神偶分为三种,其一是种具体自然物,如太阳神、北斗七星神、风神、闪电神等。其二为绘画神偶,即是把神像画到布上或桦树皮上,或用马尾马鬃、其他动物的鬃毛编成人形缝在布或桦树皮上。这种神偶称为“布如坎”。还有一种是木刻神偶,称为“毛木贴”,用松木或杨木刻成人形、动物形,平时放在桦树皮盒里,挂在“斜仁柱”后的树上。

此外,桦树皮在服饰、武器、马具、葬具等方面也广泛使用。正是“三少”民族在长期的桦树皮器物制作和使用过程中,逐渐形成了独树一帜的桦树皮文化传统。

三、东北“三少”民族桦树皮制品的审美特征

桦树皮制品与东北“三少”民族的游猎生活密切相关,它取材方便,防潮耐用,是“三少”民族传统游猎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桦树皮制品不仅体现了“三少”民族的思想感情,也反映出“三少”民族独特的审美情趣,蕴含了“三少”民族的文化精神,展现了“三少”民族独特的审美特征。

(一) 选材用色

“三少”民族桦树皮制品的原材料取自白桦树的树皮。白桦树是一种耐寒的落叶乔木,皮上有结痂,树皮薄,韧性强,呈暖黄色,易于剥取和收集。智慧的“三少”民族凭借独有的森林地域优势,就地取材,巧妙地运用桦树皮这一天然原材料创作了大量的桦树皮制品。用桦树皮制作的制品色泽纯净,质地均匀,纹理细腻,具有淡雅的天然美感。桦树皮装饰画是桦树皮工艺品中运用自然色彩进行创作的典型代表。以鄂伦春族莫拉呼尔·鸿苇的桦树皮纹理画《大地》为例,这是一种在桦树皮上利用其自然干裂的纹理,并结合烫、染、刻等工艺进行创作的画种。整个画面给人一种意向超拔,广阔浩瀚,浑然天成之感。

“三少”民族对传统桦树皮制品的色彩运用有着自己独特的论

释。对大自然固有色彩的崇拜,影响着他们对色彩中蕴含的审美意识和心理定式的形成,从而产生了他们对色彩的喜好和信仰。桦树皮制品表面的施色主要有两种:一种是以桦树皮固有色为底色,对中心主体装饰纹样进行施色,以突出中心纹样的造型特征;二是给桦树皮制品通体施色,多用红、蓝两色,或红、黄、绿、黑、白几种颜色配合使用。这种对比鲜明的颜色,给人自由奔放之感。例如,在鄂伦春族桦树皮制品上的纹样“阿达玛勒”上常有红、黄、黑三种颜色。其中,红色象征女子之喜,黄色象征男子之喜,黑色为装饰颜色,并没有明确的意义;但当“阿达玛勒”上有蓝色和白色,则象征女子正在守寡或遭遇了灾难。

(二) 纹样图案

“三少”民族桦树皮制品的纹样图案主要有四种构成形式,即单独纹样、连续纹样、并列组合纹样及填充纹样。单独纹以写实为主,多在桦树皮制品的顶端出现;连续纹是一种通过二方连续图案重复出现而形成的花边纹样,多出现在桦树皮制品的边缘;并列组合纹是将两种或两种以上不同的纹样在桦树皮制品的表面进行组合装饰的纹样;填充纹是一种形状自由,在一定轮廓范围内穿插在主体纹样图案之间而进行组织图案构成的纹样,能够丰富制品表面的层次效果。

“三少”民族热爱生活,崇拜大自然,并将这种对美好生活的期望都体现到了桦树皮艺术的创作题材中。“三少”民族桦树皮艺术主要以植物纹、动物纹和几何纹为题材,较少采用人物的形象,充分显示了“三少”民族人热爱自然、崇尚自然的愿景,也体现了“三少”民族浓郁的审美情趣。因为“三少”民族常年生活在大、小兴安岭地区,茂密的植被成了他们创造这些植物纹样图案的重要灵感来源。在这些纹饰图案中,植物纹样所占比重最多,多为简练的轮廓型花纹,包括叶子图案、树形图案、花草图案、花瓣图案等,都具有强力的韵律感。动物纹在桦树皮制品中的刻画也比较常见,其中鹿纹、蝴蝶纹、鸟纹、马纹等具有典型特征和象征意义。蝴蝶纹象征美好和自由,鸟纹寓意和平的生活。其次是几何纹,多由直线、三角、圆形、菱形等组合,构成了单回纹、双回纹、方形纹、旋涡纹、折线纹等。一般常见于桦树皮碗、桦树皮摇篮、桦树皮盆、桦树皮桶等制品中。人物纹在桦树皮制品中较少见,通常以正面造型出现。

(三) 装饰工艺

桦树皮制品的制作工艺代代相传,与古朴的纹样图案、选材用色相互补足,特色鲜明且具有独特的审美价值。“三少”民族民间艺人充分利用桦树皮的薄、韧、易切割塑形和雕刻纹样等性质,采用编、缝、折、剪、贴、雕、烫、染等工艺创造出种类丰富、造型多变,兼具有实用价值和审美价值的桦树皮制品。

“三少”民族桦树皮制品的传统纹样装饰工艺主要有压印点刺法、压划纹装饰法、墨绘勾勒法、剔刻法、补花法、烙烫法等。压印点刺法是利用兽骨在已经剪裁好的桦树皮表面进行点刺,再将装饰好的桦树皮缝合或钻合成制品;压划纹装饰法是在桦树皮制品表面先用压划器刻划,而后在刻划出的“凹”线内填色进行装饰处理;墨绘勾勒法是在桦树皮的表面先用毛笔勾描出纹样图案,然后再施色进行装饰。早期主要是墨绘,后来多为彩绘;剔刻法的第一步同墨绘法类似,即在桦树皮的表面勾描出要制作的纹样图案,然后再把勾绘的纹样图案剔刻出来,呈现出“凹”型镂空式的效果;补花法是将剪裁好的纹样图案直接粘贴或缝合在桦树皮器物的表面,而

呈现出一种类似立体浮雕的工艺手法。烙烫法是先在桦树皮表面描绘出基本纹样图案,然后用高温加热的铁丝沿着以上描绘出的纹样进行烙烫。

正是在这些传统装饰工艺的创作下,使得桦树皮制品有着不同的装饰图纹编排、分布和整体结构,共同显现出了“三少”民族和谐自然的装饰工艺特色。

四、桦树皮文化的保护与传承

桦树皮技艺是我国首批纳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传统手工技艺,具有重要的历史价值、文化价值。当下,随着社会环境及生态环境的变化,在原有狩猎文明构建下的“三少”民族桦树皮文化艺术也在不断发生着变迁,桦树皮技艺的传承面临了后继乏人、发育迟缓的困境,保护和传承“三少”民族桦树皮文化艺术迫在眉睫。

桦树皮制品是“三少”民族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的重要载体,而桦树皮技艺传承的关键在于桦树皮制作技艺的传承人。传承人大体有两种类型,一类是以继承传统桦树皮技艺的传统派,主要以赫哲族付占祥和鄂伦春族传承人郭宝林为代表;另一类是在传统桦树皮技艺的基础上开拓新技法的创新派,主要以鄂伦春族艺术家莫拉呼尔·鸿苇及陶丹丹等为代表,其中莫拉呼尔·鸿苇开创了桦树皮镶嵌画和桦树皮国画,在国内外具有一定影响力。值得重视的是,“传承人保护”这种活态的保护方式容易随着传承人的故去而中断。因此,对桦树皮文化艺术的消失、传承人的故去,政府应给予极大的关注和重视,随时开展抢救性的调查、记录及整理。同时,借助现代文化产业的传播推广手段,为桦树皮文化艺术注入新的活力,实现文化遗产的“活态传承”。

参考文献:

- [1] 鄂.苏日台:《鄂温克民族间美术研究》[M].北京:内蒙古文化出版社,1997.
- [2] 鄂.苏日台:《狩猎民族原始艺术》[M].北京:内蒙古文化出版社,1992年.
- [3] 张帆:《鄂伦春族桦树皮制品的制作与分类》[J].黑龙江民族丛刊,2006(1):121.
- [4] 谷文双:《论东北地区少数民族的桦树皮文化》[J].黑龙江民族丛刊,2004(3).
- [5] 项福库:《龙江古代民族与桦树、桦树皮文化初探》[J].中国地方志,2008(1):58.
- [6] 李宏复:《中国北方民族桦树皮器物的造型艺术》[J].中央民族大学学报,2003(5):46.
- [7] 吕天光:《北方渔猎民族的桦树皮文化》[J].社会科学战线,1983(4):220

基金项目:中央民族大学2021年度青年教师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视域下的东北三少民族共有的桦树皮文化研究(2021QNPY19);2021年度中央民族大学研究生科研实践项目“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专项课题“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视域下的鄂温克、鄂伦春、达斡尔族共有的桦树皮艺术研究(项目编号:GTTZX2021064)。

作者简介:李慧萍(1989-),女,汉族,湖南郴州人,中央民族大学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学院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专业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东北人口较少民族民间文艺。